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塗彥凱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38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信箱：edu\_ict.24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南港區東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030772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海報1份 (16912970\_1103077223\_1\_ATTACHMENT1.jpg)

主旨：為本市智慧教育輔導小組辦理遠距教學教師增能研習一案，請轉知及鼓勵貴屬教師踴躍參與，並惠請核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智慧教育輔導小組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研習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  - (一)課程主題：重新定義教學載體與學習本質。
  - (二)授課講師：中原大學華語文教學中心連育仁副教授。
  - (三)研習時間：110年8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上午10時至12時。
  - (四)研習地點：Google Meet 線上會議室（網址：  
<https://meet.google.com/hcd-mzmm-nxd>）。
  - (五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8月29日（星期日）止。
  - (六)報名方式：請逕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（網址：  
<https://insc.tp.edu.tw/>）報名，核准文號：北市研習  
字第1100826003號。

東新國小 1100827



\*TBAA1106005438\*

三、全程參與者可採認教師研習時數2小時；倘有研習報名未額滿之情形，當日開放教師進入線上會議室參與（會後填寫研習時數資料）；如有其他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市智慧教育輔導小組王慈鴻副執行秘書，電話：02-26308889分機643。

四、檢附本案遠距教學增能研習海報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